校园保安服务合同

甲方：汉滨区瀛湖中学

乙方：安康市诚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保安服务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本着诚实守信、平等互利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订立本合同。

一、服务时间：

1、本合同服务时间自【2026】年【1】月【1】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寒暑假除外，实际服务时间 10 个月）。

2、本项目服务期满后，汉滨区瀛湖中学对项目完成情况进行综合考核，经考核合格合同期顺延可续签一次。

二、服务范围：

1、校园安保服务：包含汉滨区瀛湖中学校园内外的全面区域安保，巡防工作及其他机动性岗位工作。

2、宿舍安保服务：包含学生公寓管理工作；宿舍服务协作管理工作；设施设备维护及其他机动性岗位工作。

三、费用及付款方式

1、保安员每人每月【3095.72】元，甲方聘请保安【7】名，服务费共计人民币【216700.00】元，大写【贰拾壹万陆仟柒佰元整】。

2、付款比例 ：费用按学期支付，甲方在下学期初根据上学期考核结果，于下个学期首月 10 日前通过银行转账方式向乙方支付上一学期的服务费用。

3、乙方应在支付时间前开具服务费发票，交予甲方，如未开具发票，合同款将推迟支付。

4、结算方式 ：电汇或转账。

5、合同价包含但不限于人工费、管理费、法定税费、员工社保、保险等乙方为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费用。

四、甲、乙双方的责任和义务：

（一）甲方的责任和义务：

1.在履行合同期间 ，如乙方违约 ，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有关责任。

2.在合同试用期三个月内若乙方服务工作质量未达到甲方的工作质量标准和要求时，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后期合同。

3.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合同条款履行执行情况、服务质量等进行监督检查。

4.甲方随时对乙方工作进行监督、检查，乙方工作中出现问题应及时整改，经警示后如不及时整改，甲方有权提出终止合同。

5.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工作人员。

6.甲方为乙方免费提供办公、库房等场所。

7.甲方应教育本校人员遵守卫生制度，自觉维护室内、外卫生，配合乙方工作。

8.甲方承担乙方工作所需的水、电费用。

（二）乙方的责任和义务

1.乙方必须成立专门的现场质量管理小组，并服从配合甲方的总

体工作安排管理，及时有效完成合同条款内指定的各项工作任务，要做到随叫随到保证甲方各区域、各项工作顺利完成。

2.乙方必须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遵守本合同条款及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认真执行治安、消防、安全等管理法规，接受甲方的监督、指导和管理。

3.乙方聘用人员由甲方负责日常监督管理。派遣到甲方现场工作的人员必须进行规范化岗前职业素质技能培训，言行举止文明礼貌、优质服务，严格执行安保服务管理制度。熟练掌握消防安全知识技能，安全意识强，特殊岗位须持证上岗，甲方有权检查现场工作人员对方法和技巧的掌握是否达要求。

4.乙方应服从完成甲方在重大节日及重大活动安排的临时性工作。

5.乙方应服从完成甲方组织、安排的各种救灾抢险、突发疫情、公共卫生事件等相关工作任务。

6.乙方为所聘员工办理用工相关手续，且与甲方无任何劳动合同关系。

7.乙方聘用员工必须保持相对稳定，有备用人员，不得频繁调换工作人员影响甲方工作正常运行，否则，承担相应损失。

8.培训、服装等一切费用由乙方自行解决，统一着装，挂牌上岗。

9.乙方需保证工作时间内所有人员完成岗位工作，按质量管理要求，主动巡视岗位责任区，保持环境卫生整洁，不得从事其他无关的事务。

10.乙方工作人员必须爱护甲方的各种设施、设备 ，如果因乙方人员造成的损失，则由乙方负责照价赔偿。

11.乙方安保服务人员在服务过程中有责任和义务为甲方节约用水、电等。

12.乙方应在接到学校更换保安服务人员通知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更换，紧急情况下应立即更换。

13.若因不可抗力发生安全事故，保安人员应确保校园安全前提下尽量减轻损害;如因保安服务人员失误导致学校的师生人身及财产遭受损害，乙方应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14.乙方应为保安人员办理相关保险。

15.保安人员要热情服务、礼貌待人、文明执勤、忠于职守、尽职尽责。

16 保安人员因自身原因造成的人身伤害及伤亡均由乙方承担。

17.乙方需按学校安全管理工作要求做好资料的收集和归档。

五、服务标准

1、制定详细的岗位职责、安防措施、管理制度及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如防盗、防火、防暴等），报甲方备案；

2、保障校区无治安/刑事案件、无火灾等安全生产事故，消防器材完好可用；

3、保安员需熟悉校区环境，执勤期间规范着装、文明用语，不脱岗、不串岗，巡逻与门岗检查严格（如学生返校期间大件行李查验、走读生每日违禁品查验、禁发传单等）；

4、全体保安员均为义务消防员，具备基础消防技能（如灭火器使用、初起火灾扑救）。

5、宿舍安保人员需服从宿舍管理的统一安排调配，包含上班时间、工作内容等，做到门禁严、查寝准、违规管、通道畅、响应快、卫生净、态度好。

六、应急预案

1、如遇某种突发因素导致部分员工集体辞职或罢工，乙方现场管理人员应及时向乙方上级部门汇报，同时做好人员调动顶替等相应解决措施，保障各岗位工作完成，并汇报给甲方监管部门人员，若处理不力对甲方造成的不良影响和所有损失等，将由乙方承担责任，并如实赔偿。

2、如果岗位出现其他突发情况，在5分钟内通知相邻岗位工作人员，15分钟之内通知到负责人，负责人在30分钟内组织协调解决并向乙方上级部门汇报。

3、乙方工作人员在巡视中，遇有外来陌生人、可疑人，及时与甲方安保处或相关部门联系。

4、乙方应定期对员工进行消防安全知识培训，提高安全意识，掌握正确使用灭火装置的方法和技巧，能够引导疏散人群，保护人身和财产安全。

5、遇重大节日、重大活动、各种救灾抢险、突发疫情、公共卫生事件等突发情况时，乙方应服从甲方统一安排合理要求，及时做好工作调整，保证工作任务完成。

6、其它应急事项。

七、违约责任：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乙方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对其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3、甲方未按合同要求履约，乙方有权终止合同，并对其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八、争议的解决

1、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开始后还不能解决，任何一方均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的规定提交合同履行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2、仲裁裁决应为最终裁决，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

3、仲裁费除仲裁机关另有裁决外均应由败诉方负担。

4、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本合同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九、本合同未尽事宜,一律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经合同双方共同协商，可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同具法律效力。

十、本合同一式叁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备份壹份，同具法律效力。

十一、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签订地点为汉滨区瀛湖中学。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

甲方（盖章）：

联系电话：

日期：2026年11月18日

乙方法定代表人委托人：

乙方（盖章）：

联系电话：19916111668

日期：2026年11月18日